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18-003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1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会议于2018年1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象张旭艳、薛义、李建业、郭鑫、罗萍、贾朝阳、贾朋朋因个人原因已离职，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锁，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7名原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97,000股。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合法有效，同意公司按相关规定调回购注销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执行。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离职，公司需对激励对象所持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7,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至1,102,546,134股，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 102, 546, 134 元。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同时，根据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的《股东建议函》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如下：

原内容	修订后的内容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264.3134 万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254.6134 万元。</p>
<p>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0264.3134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p>	<p>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10254.6134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p>
<p>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 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 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对提案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和提名股东应当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由董事会负责向股东公告。</p> <p>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及两名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时，采取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根据得票的多少的顺序确定当选人。</p>	<p>第八十二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p> <p>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3% 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董事、监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 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对提案审核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和提名股东应当提供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由董事会负责向股东公告。</p> <p>股东大会就选举两名及两名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时，采取累积投票制。</p> <p>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根据得票的多少的顺序确定当选人。</p>

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张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主席曾大治先生因工作调整拟于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拟提名张瑛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张瑛女士简历如下：

张瑛女士，1974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先后任职于北京理工大学产业总公司、北京理工先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张瑛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瑛女士不存在不得被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张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 月 9 日